诚信考试承诺书

本人 ，身份证号： ，自愿参加新疆理工学院2021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行政教辅人员考试，报考 （岗位代码）岗位，我已仔细阅读《新疆理工学院2021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行政教辅人员公告》，理解其内容，符合应聘条件，并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所提供的个人信息、证明材料、证件真实、准确，并自觉遵守有关招考的各项规定。

二、本人所填写的报名信息准确、有效，并将《公告》和本人情况认真核对，对因填写错误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责任。

三、诚实守信、严守纪律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义务，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真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
四、严格遵守考试纪律，不以任何形式作弊。

五、认真对待每个招考环节，完成相应的程序，若面试通过后，在现场资格审查、体检、考察、报到、正式录用等环节中，不无故放弃中断。如因个人原因放弃，新疆理工学院有权将放弃行为记入考试诚信系统，此后不得报考新疆理工学院各类招聘考试。

若本人有违反诚信报考承诺的行为，本人愿意按照相关规定接受相应处理。

承诺人（本人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